

#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2022 年 2 月 26 日，验收组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审阅了相关资料，并根据《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结论，经逐一检查，本项目建设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况，同时对项目相关环保设施或措施提出了整改意见。

企业对照整改意见对相关环保设施或措施进行了认真整改、完善和落实，并形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东省日照市莒县招贤镇彩虹路 10 号，项目占地面积约 8000m<sup>2</sup>。

#### （1）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项目环评设计建设 1 条生物饲料生产线、3 条全价配合饲料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其中生物饲料生产包含辅料鸡肝粉生产工序。

原生物饲料生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内设计安装 1 台混合机、1 台打包机、1 套纯水制备系统、1 台称重式液体添加机、1 台粉碎机、1 台喷雾烘干机、1 台沙克龙、1 台布袋除尘器；全价配合饲料生产车间内设计安装 2 个进料口（分别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6 个待粉仓、2 个锤片粉碎机（分别配套 1 套“重力沉降室+布袋除尘器”）、1 台超微粉碎机（配套 1 套“塔式沙克龙+布袋除尘器”）、1 套玉米膨胀粉碎系统（包括 1 台调质器、1 台膨胀器、1 台打碎机、1 台翻板冷却器、1 台粉碎机、1 套“重力沉降室+袋式除尘器”）、32 个配料仓（配套 4 台布袋除尘器）、2 个小料进料口、2 台布袋除尘器、3 台混合机、7 个待制粒仓、6 台调质器、2 台保质器、3 台制粒机、3 台叶轮冷却器、3 台塔式沙克龙、6 个成品料仓、3 个包装秤、3 台缝包输送机；小料预混车间内设计安装 3 个进料口（分别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1 台粉碎机（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4 个配料仓（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2 台混合机和 1 台打包机（共用 1 台袋式除尘器）。

## （2）实际建设内容

3 条全价配合饲料生产线及其套设施实际建设与环评计内容基本相符；生物饲料产线实际仅建设了其中辅料鸡肝粉工序，未建设鸡肝粉与其他辅料混合生产生物饲料的后续工序。企业实际 1800 鸡肝粉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

鸡肝粉生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原生物饲料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内安装了 1 台打包机、1 台粉碎机、1 台喷雾烘干机、1 台沙克龙、1 台布袋除尘器、3 个保温罐，于车间外西侧安装了 1 套纯水制备系统；全价配合饲料生产车间内安装了 3 个进料口（分别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6 个待

粉仓、2 个锤片粉碎机（分别配套 1 套“重力沉降室 + 布袋除尘器”）、1 台超微粉碎机（配套 1 套“塔式沙克龙 + 布袋除尘器”）、1 套玉米膨胀粉碎系统（包括 1 台调质器、1 台膨胀器、1 台打碎机、1 台翻板冷却器、1 台粉碎机、1 套“重力沉降室 + 袋式除尘器”）、32 个配料仓（配套 2 台布袋除尘器）、5 台配料秤（含 2 个小料进料口，共配套 2 台布袋除尘器）、3 台混合机、7 个待制粒仓、7 台调质器、2 台保质器、3 台制粒机、4 台叶轮冷却器、4 台塔式沙克龙、6 个成品料仓、3 个包装秤、3 台缝包输送机；小料预混车间内安装了 3 个进料口（分别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1 台粉碎机（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4 个配料仓、2 台混合机、1 台打包机。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1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原名“莒县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1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2013 年 5 月，原莒县环境保护局以“莒环表〔2013〕36 号”批复了《莒县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1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13 年 10 月建成投产；2018 年 11 月，莒县丰沃新农饲料有限公司与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年产 21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转让给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2018 年 6 月，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国立环境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18 年 9 月 7 日，原莒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莒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1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的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莒环验〔2018〕72 号）。

2020 年 8 月，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委托日照正荣环境工程有限公

司编制了《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配合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9 月 9 号取得莒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批复（莒审批发〔2020〕347 号）。2020 年 10 月，项目开始建设；2020 年 12 月项目竣工；2021 年 1 月试生产。

2021 年 3 月 30 日，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 3 月 31 日，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日照市生态环境局莒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 371112-2021-055-L）。

2022 年 01 月 21 日，企业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71122MA3BXHLTXM001Z。

2022 年 1 月，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委托日照正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设计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3%。

项目实际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3%。

### （四）验收范围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及批复，经现场查验，项目主要存在以下变化：

## 1. 生产设备数量发生变化

### 环评设计内容:

1) 原生物饲料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 设计安装 1 台混合机、1 台称重式液体添加机, 无保温罐。

2) 配合饲料生产车间: 设计安装 2 个进料口 (分别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6 台调质器、3 台叶轮冷却器、3 台塔式沙克龙, 无原料筛分机。

### 实际建设情况:

1) 鸡肝粉生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原生物饲料产和仓储一体化车间): 企业根据客户要求, 目前仅生产生物饲料辅料鸡肝粉, 因此暂时未安装混合机、称重式液体添加机。同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增设了 3 个保温罐, 但未增加废气排放量, 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配合饲料生产车间: 1) 企业根据实际情况, 增加 1 个进料口 (配套布袋除尘器)、5 台配料秤、1 台调质器、1 台叶轮冷却器、1 台塔式沙克龙, 但产能不变。2) 新增 3 台原料筛分机 (分别配套布袋除尘器), 用于筛除原料中的石子等, 筛分机为密闭设施, 颗粒物排放量很少。

##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动

### 环评设计内容:

1) 制粒后塔式沙克龙收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配合饲料生产车间 32 个配料仓配备 4 台袋式除尘器。

3) 小料预混车间 4 个配料仓配套 1 台布袋除尘器、2 台混合机和 1 台打包机配套 1 台袋式除尘器, 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实际建设内容:

1) 企业根据实际情况, 制粒后塔式沙克龙收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 12m 排气筒排放 (无组织形式), 但废气排放量不发生变化。

2) 配料仓密闭性较好, 颗粒物产生量较少, 因此企业根据实际情况

对 32 个配料仓配备了 2 台袋式除尘器，除尘器处理效率不变，颗粒物排放量不发生变化。

3) 小料配料仓、混合机、打包机密闭性较好，颗粒物产生量较少，因此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未配套布袋除尘器。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涉及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任何一项发生重大变动，故不构成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企业采取“雨污分流”制。

厂区内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排入周边排水沟，排水沟向南 10.5km 汇入沭河。

企业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掏运堆肥，不外排。

#### （二）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颗粒物。

##### （1）鸡肝粉生产线有组织废气

鸡肝粉生产线烘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塔式刹克龙+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排气筒内径 0.3m。

##### （2）配合饲料生产线有组织废气

超微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塔式刹克龙+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8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排气筒内径 0.6m。

锤片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重力沉降室+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2m 高排气筒（DA003、DA004）排放，排气筒内径均为 0.5m。

膨胀系统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重力沉降室+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内径为 0.5m。

### （3）小料粉碎生产线有组织废气

小料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5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排气筒内径 0.3m。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颗粒物、恶臭。项目配合饲料生产车间、鸡肝粉生产车间、小料预混车间均封闭处理。

### （1）配合饲料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

①配合饲料原料进料口产生的粉尘经配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未被收集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②原料筛分机密闭处理，产生的粉尘经配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③配合饲料生产线配料仓产生的粉尘经配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④制粒后塔式沙克龙收料工序密闭处理，产生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⑤配合饲料生产车间内输送机、提升机等均为封闭处理，产生的粉尘很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2）鸡肝粉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

①鸡肝粉碎机单独封闭处理，粉碎工序产生的恶臭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②鸡肝投料、传输等工序产生的恶臭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3）小料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

①小料进料口产生的粉尘经配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形式排放；未被收集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②小料配料仓、混合机、打包机、提升机、输送机等均为密闭设施，产生的粉尘较少，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粉碎机、布袋除尘器、打包机、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本项目生产设备等均位于封闭车间内，同时对设备采取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布袋、废石英砂、废活性炭、废反渗透膜等。收集的粉尘回收再利用，废布袋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废石英砂、废活性炭、废反渗透膜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机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最终委托有资质单位依法安全处置；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企业应急预案已取得日照市生态环境局莒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1112-2021-055-L）。

2) 企业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栓等应急物资。

3) 企业设立了应急组织机构。

4) 企业拟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环境安全防控水平。

5) 企业制定了重污染天气“一厂一策”，并设置了公示牌。

#### **2. 规范化排污口**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气筒按照要求设置了永久采样、监测孔和采样监测平台，并设置废气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 3.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企业已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371122MA3BXHLTXM001Z。

### 4. 三同时落实情况

企业严格执行“三同时”政策，即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5. 生活垃圾收集

配置了塑料垃圾桶用于生活垃圾收集。

##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年1月24日至1月25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连续生产、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臭气浓度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

###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均符合验收满足标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昼间65dB(A)，

夜间 55dB(A)。

###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总量核算，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392t/a，总量符合《莒县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JXZL（2020）91 号〕的控制指标要求，即有组织颗粒物 0.442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处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符合验收执行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生物饲料和 18 万吨全价配合饲料项目》执行了“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要求。经竣工环保验收监测，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环境噪声符合验收执行标准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定期检查高噪声设备及环保设备，避免因设备老化造成超标排放。
2. 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提高环境安全防控水平。
3. 对袋式除尘器定期维护保养，及时更换布袋，确保废气得到有效处理。

4. 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农副产品加工业》（HJ986-2018）及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5. 危险废物的转移和运输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填写好转运联单，并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承

运。

6. 企业所在区域已敷设污水管网，待企业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相关手续办结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须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莒县招贤镇泽贤污水处理厂处理。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验收人员信息包括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等见附件。

莒县君诺饲料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日